

证券代码：688209

证券简称：英集芯

公告编号：2024-002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超过 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系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共青城科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共青城科苑”）及其一致行动人共青城展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共青城展想”）、合肥原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肥原橙”）因其主动减少股份及股份被动稀释导致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后，共青城科苑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18,497,736 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从 5.11%变动至 4.35%；共青城展想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9,790,343 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从 2.66%变动至 2.30%；合肥原橙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2,032,955 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从 0.60%变动至 0.48%；上述股东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30,321,03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 8.36% 变动至 7.14%。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实际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共青城科苑及其一致行动人共青城展想、合肥原橙发来的书面通知，现将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1	共青城科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基金小镇内			
	权益变动时间	2023年9月16日-2024年1月2日			
	名称 2	共青城展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基金小镇内			
	权益变动时间	2023年9月16日-2024年1月2日			
	名称 3	合肥原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合肥市高新区创新大道2800号创新产业园二期E1栋基金大厦562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3年9月16日-2024年1月2日			
权益变动明细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股份种类	变动数量 (股)	变动比例
	共青城科苑	大宗交易	人民币普通股	2,964,400	0.70%
	共青城展想	大宗交易	人民币普通股	1,367,600	0.32%
	合肥原橙	大宗交易	人民币普通股	474,000	0.11%
	合计			4,806,000	1.13%

备注：

1、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2、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其相关承诺。

3、本公告所有表格中的数据尾差为数据四舍五入所致。

除上述股东主动减少股份情形外，公司于2023年11月27日完成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批归属的股份登记工作，公司总

股本由 420,000,000 股增至 424,770,660 股，归属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4 日，共青城科苑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权益比例存在被动稀释情形。

二、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情况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共青城科苑	合计持有股份	21,462,136	5.11%	18,497,736	4.35%
	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	21,462,136	5.11%	18,497,736	4.35%
共青城展想	合计持有股份	11,157,943	2.66%	9,790,343	2.30%
	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	11,157,943	2.66%	9,790,343	2.30%
合肥原橙	合计持有股份	2,506,955	0.60%	2,032,955	0.48%
	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	2,506,955	0.60%	2,032,955	0.48%
	合计	35,127,034	8.36%	30,321,034	7.14%

备注：

1、本次权益变动后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2、上表中，本次权益变动前的持股比例以公司总股本变动前的 420,000,000 股为基数计算，本次权益变动后的持股比例以公司总股本变动后的 424,770,660 股为基数计算。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系股东主动减少股份及被动稀释，不触及要约收购，不涉及资金来源。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本次股东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4、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月3日